

中国通信学会

中国通信学会关于开展 2025 科普创作者支持计划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（2021—2035 年）》《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》和《中国通信学会落实〈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〉实施方案》，加速科技资源科普化、实现创新和科普“两翼齐飞”，中国通信学会即日起开展 2025 科普创作者支持计划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 支持对象

2025 年 12 月 21 日前，以个人身份、团体身份或法人身份，开展科普创作活动的创作者。 开设多平台/多账号的个人、团体或法人，视为同一个创作者。

二、 组织方案

（一）征集入库

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，向中国通信学会推荐本

年度内科普作品，并填写信息登记表和原创承诺书（附件 2、3）的科普创作者/团体，均纳入学会“科普创作者联络库”。

（二） 审核登记

2025 年 11 月中下旬，中国通信学会将组织相关专家，对科普创作者/团体推荐的内容进行科学性审核。审核将从“视频创作能力”与“科学科普素养”两个角度进行，相关结果将登记入联络信息，并作为后续匹配支持的参考。详细标准参见评分标准（附件 1）。

（三） 匹配支持

通过审核登记的创作者，中国通信学会将定期免费提供选题素材包和专家咨询服务，为创作者选题策划、素材收集、工作开展等方面提供支持。

通过审核登记满一年，年内至少创作一份信息通信类科普作品且无负面舆情发生的创作者，可参与学会发起的创作征集类项目。已于 2024 年支持计划入选的创作者视为满足此条件。

通过审核登记满两年，每年至少创作一份信息通信类科普作品且无负面舆情发生的创作者，学会将择优邀请参与学会组织的科普活动、科普项目，以及各类评奖评优活动。

三、 作品要求

（一）主题要求

推荐作品需涉及信息通信技术相关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：5G/6G 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工业互联网，人工智能，芯片研制，机器人，量子计算、量子通信，云计算，超级计算，适老化，VR/AR、扩展现实（XR）技术等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1. 作品需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；

2. 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，无版权争议。若发生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等纠纷，由申报者负责。

3. 作品中的文字语言应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，配中文字幕；

4. 作品的著作权归作者所有，需提供中国通信学会转授权用以非营利性的公开展映展示、宣传推介等。（参见附件 3：原创承诺书）

七、作品提交方式

请在 2025 年 12 月 21 日前将下述内容提交至指定邮箱：
liurunkun@china-cic.cn。

作品文件命名方式：作品标题+作者姓名，邮件标题需标注“科普创作者支持计划”字样。

提交内容：

1. 作品文件或网盘下载链接、视频平台播放地址链接
2. 科普创作者信息登记表（模板见附件2）
3. 原创承诺书（模板见附件3）

联系人：刘老师 010-68209069

附件1：信息登记表；

附件2：原创承诺书

